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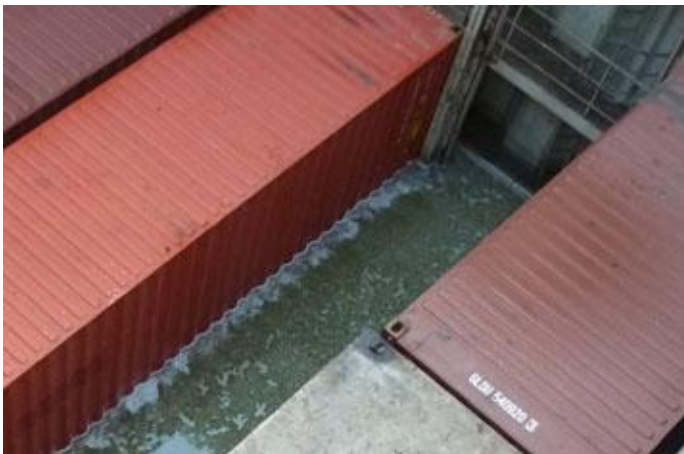
2012年3月16日星期五

公告816號—03/12—有關按壓壓載艙的危險—全球

在最近的一起事件中，一艘船舶爲了優化俯仰角度及滿足強制穩定性標準而採取了按壓壓載艙的操作。而該操作致使貨艙意外進水，從而導致貨物發生嚴重損壞。

一艘集裝箱船在航程中進行了壓載水交換，並按壓一組二重水壓載艙。抵港後，發現其中一個貨艙嚴重進水，損壞了堆放在貨艙底部的貨物。

此船舶近期曾打開若干人孔蓋，旨在對其壓載艙進行常規檢修。



我們留意到，事故發生後，貨艙中的上艙底水警報並未正常工作。

儘管調查工作仍正在進行，但我們還是提請協會成員注意，如果岸上工作人員在船舶進入乾塢後未正確固定人孔蓋，這往往會導致貨艙進水。

- 無論因何原因移開二重艙人孔蓋，建議您標記移開的時間和地點，這不僅有備忘的作用，而且可以在發生進水時就免除索賠責任進行抗辯。
- 如果未針對船舶的壓載艙進行定期檢查/維護，則應進行妥善維護，並定期檢查人孔

蓋/墊圈的排列以及類似部件。

- 定期測試上艙底水警報系統，並進行記錄，如果有缺陷，則立即進行更正。

資訊來源： George Radu
Thomas Miller（美國）
美國三藩市
george.radu@thomasmiller.com